

發願以佛法度道家，一方面對道家書籍繼續觀看，一方面專研密法，以欲度道家以密法度之較顯宗爲容易也。嘗見一個淨土宗行人與道家論辯，無法加以調伏；道家反諷之爲一竅不通。然而顯宗專注重於調伏心性，對修身頗見忽略，由此而學道家，尙猶可說。若密宗心身並修，並有脈、氣、明點諸方便，若猶兼學道家，就太不應該了。因憶我在未認識與了解密宗以前，曾學道功，且有多少所得，略說如上。及今已知密法不獨包括道功，而且超勝遠甚，特分別申說之。

## (一) 本論

### (1) 清淨丹法與密法氣功

清淨丹法的主要，就是吐納、進退、沐浴、河車、火候等，都是要用定力，使凡夫身的粗氣轉變成爲純陽身的微細氣。密法則是再由調順微細氣，將業劫風轉變成爲智慧氣。道家是把人類不合天道的粗氣，調成微細

氣，以順天地自然運行陰陽之氣。故須子進陽火，午退陰符，卯酉沐浴，均是順乎天然，順乎天理，當然有其整個之系統，與整套的做法。密法雖涵有進退、沐浴，但不一定合乎天理系統，而要合於佛理系統，即如何使微細氣經空性的觀力，而轉變成爲智慧氣，故是另一系統，而不是天理系統也。如依天理系統的做法，其氣已運行，結果生天；佛法並不否認。以不重視生天故，不與道家一樣。十法界中，人天乘亦與其列，但不必全依其做法。

A、就吐納言：道家的所謂吐納，目的不外吐陳納新、吐陰納陽、吐濁納清而已。密法則不然。密法之目的，是吐衆生業劫氣，而納佛氣。故任何氣功，從九接佛風起，都要有此勝解作道。道家則不必勝解，祇依陰陽時節，在生滅門無明系統籠罩的天地氣運之理，做來做去，祇能把人身轉成爲天身，根本仍在輪迴中也。至其能長壽、能成仙、能有神通等，佛法並不否認。但不能解脫，則勢所必然也。

B、就進退言：道家的所謂進退，又名抽添，偏重於火方面。其進陽

火、退陰符，均是順天時而言，以爲子時陽盛，午時陰起。且有所謂活子時；在道家口訣，以爲睡中陽舉，或睡中睡足神滿，甚至日間精神充足、神志明爽，即是子時也，則應進陽火矣；以陽氣發動，將如何的採坎填離。此種進火，在密法中並不指定時間。修氣功的人，二六時中，常修拙火，任何時陽氣發動，都歸拙火。拙火比丹田火不同，可包括他，且超勝之。以後後攝前前，佛法包天道故。若陽氣動矣，藥採足矣，丹田暖矣，這是丹田火，而不是拙火。拙火必須與中脈下段紅菩提配合，如其發動，不祇暖熱，且有光明煖樂，甚至發生智慧。故發端比丹田火爲微，而擴大比丹田火爲大。修拙火成就的人，全身地大之骨都化成智慧，而所坐之地，山頂之雪亦當融化。由此應知丹田煖不是拙火；若有拙火，則丹田必煖。退陰符的方法，是把氣向下降，能咽口之津液，使水大下去。但密法之頂。☉ 白菩提下降，不祇是水大精華，而是大悲菩提心矣。菩提心分二：一爲智慧，一爲大悲。在顯宗已修四無量心與菩提心、般若行、六度萬行，以增長智悲資糧，故能與白菩提心發生作用。其與道家之坎離交

媾、水火相應、心腎相交，名字雖同，然涵義相差得太遠了。我常見修道功者，雙眼爲火燒壞。年前曾到武當山，見個個兩眼通紅，須服藥調治，蓋陽火包含邪火，水火不濟，定功能起火，而不能化水。以不講慈悲心，往往邪火偏重，所以修道功者，常吐血或發狂，皆火之關係也。修密法者，明點順逆追逐，自然水火調和，不易發生毛病，且更不必注重子、午也。

C、就沐浴言：道家的所謂沐浴，是偏重於水方面，以調水，故有卯酉沐浴之說。若密法的二十五種金剛誦，可說是全身沐浴。以我的經驗，用左、右兩脈，分二十四脈，以配二十四壇城，於每一壇城地位，修一金剛誦，亦可使全身沐浴。道家是前後沐浴，其卯酉者是順任、督二脈後升前降，以運行氣而修。密法依二十四壇城或二十五種金剛誦，其收、放爲上收下放，下收上放，中收偏放，偏收中放，前收後放，後收前放，左收右放，右收左放等，各有作用，各有方法。同時配合四大，有各種發放光明，主要是把業劫氣洗滌，而把智慧氣充實起來。故收放喻、阿、吽，配

合勝義空性，勝解作道而修。一方面有治病作用，一方面增智慧作用，而止觀並行。所有道家的好處，都已包括。道家祇能輕安與生天，密法則能證佛果。若能了解拙著《知恩集·金剛誦十釋》，則對通達眞如，有大幫助；能得無生心氣無二成就，則超勝多矣。道功所修之時間，先守上田，而中黃，而下田，而會陰，各守三個月（私意十月為小陽，應由十月、十一月、十二月守丹田。正月、二月、三月守會陰。四月、五月、六月轉守夾脊，七月、八月、九月則守泥丸，以九月為老陽故。此不過是我的私測，無師承的）。密法所修之時間共有五輪瓶氣，上半月向上，從密輪起，每輪三天，至頂輪共十五天；下半月下行，每輪三天，配合得十分適合。若依下田、會陰、中黃、上田而守，會陰、中黃在中央，上田、下田是在任脈，為身體之前，與任、督二脈不勻配，未免太重中黃了。七竅有以配七輪，未免牽強。七竅竅口在外，根本不能配。如以三關、三田而論，三關在後，三田在前，都不在正中，與七輪不同。至五輪瓶氣雖配一個月，但不重視天時，以整個氣隨黑、白月關係，到處化智慧氣也。不能說向上行是陽，向下行是陰，更不能說上行好、下行不好之

論。祇應說上行是智慧，下行是大悲，上行是自利成佛，下行是悲心利他。並無重此輕彼，不如道家那套天理，氣之輕清上浮者爲天，氣之重濁下凝者爲地。故要生天，故重視天。就時間言，子、午、卯、酉，是氣趨魔壞脈，密法初學修行人對此氣功修習，避此四時。以此四時爲黑暗氣運行，天魔現前時也。道家尚玄故，尊重黑氣，反以爲好。佛知天的壞處，而天不自知，以其變黑氣，而愛此時期焉。此皆佛眼所看出，我們以其爲聖言量而信奉之。故於此四時，多數念誦、禮拜、懺悔而已；修氣攝定，均避之也。若時輪金剛、佐囊派所說之時，主什麼等，是從佛法道理說，不是從天法道理說。

D、就河車言：道家的所謂河車，是前任、後督二脈相環轉動。在密法不講河車，我也未曾修過。但依我修寶瓶氣的經驗，不是前後相轉，而是上下走動，由氣運行，如坐搖籃一樣，身體舒服快樂，經過相當的時間。以是時外氣已滅、內氣運行之象，修瓶氣時就有此覺受。河車與開中脈無關；若說能開中脈，於理不合。

E、就胎息言：道家的所謂胎息，指在臍言。而我則在各輪都有此感覺。在密法說來，是爲外氣停滅、內氣氣機發動之象。我修五輪瓶氣時，胎息在心，喉、密各輪都會起的。我有此經驗，祇可說爲開脈前行，是不希奇的。

F、就守竅言：道家的所謂守竅，是初步的功夫。所守的竅，有各種不同的地方。若與佛法相同的，就是守鼻端的虛白。在佛法言：「制心一處，無事不辦。」在《守意經》、《安般三昧經》、《坐禪三昧經》，及天台宗的《摩訶止觀》中，都有與凝神守竅相同的說法。不過密法除有報緣的守竅外，也有無報緣的守竅，是不守地方，住本來清靜見上，如「且卻」者，是道家所沒有的，故不獨包括之，而且超勝之也。道家所說的前三田較前，後三關則較後，均不得其中，若守中黃者固不多，而能知其地位者更少。或以爲就是下丹田（臍間），以戊己屬土，土色黃故。有以爲是中丹田，以守神舍，以爲是水火相交之處。或稱黃房部份是中丹田。其實中黃實在是心院之後，能知者少，雖不與中脈相同，然能凝神守之，都有好

處。祖竅有說在雙眉之間，亦有說在雙眼之間，有說在臍上。佛法守竅是最初的；最後則不守矣。是由有報緣，以至無報緣了。

G、就睡功言：道家的所謂睡功，仍是守竅的功夫。多數是守臍間，然後睡覺。如發現陽舉，即向上抽提，就謂之活子時。是時即作風火想，以臍間陽火已提，以意想有吹火 PAPA 之聲音，如此謂之風火煅鍊，則可以煉精化氣矣。此皆睡功秘密口訣也。以密法言，應隨時保任拙火，則睡功功能都已有之。若無上密法所修之睡光明，道家根本是不知道的。以道家的睡功言之，可以健身與輕安，但絕對不能解脫。

總之，清靜丹法全在呼吸，呼吸路線全在任、督二脈。如從臍下，轉會陰，經尾閭，上夾脊，經玉枕骨，上泥丸，這是陽升的路線；若說陰降之法，是由泥丸，下雀橋，經重樓，到絳宮，回到臍間。如此路線，是天仙路線，能使身輕舉；但不能使業劫氣化智慧氣，故不是成佛之路。

若以凡所吐納，能如金剛誦、寶瓶氣，都經中脈。進退能經中脈，使紅、白菩提上下。沐浴是經中脈收放左右兩脈，二十四脈收放。河車是

紅、白菩提經中脈上下交流。胎息經中脈各輪中心點生起胎息。守竅側重依各輪瓶氣，代替守竅。睡功是守拙火代替。那就不祇包括天仙長處，且能在密法即身成佛有好處。

所有道家的長處，並未發現有密法不能包括的好處。若捨密法而修之，未免太不值得了。

## (2) 彼家丹法與雙運法

A、就鑄劍言：道家所謂鑄劍，與凡夫的手淫相彷彿。但能不洩，則鑄之劍愈強。並須捶打小肚、捶打腎囊，並有體功、坐功。鑄劍時不准行房的。在密法言，所有金剛拳法，逢是密輪拳法，與鑄劍有關，如拙火成就、拳法熟煉，則劍不待鑄而自鑄矣。

B、就擇鼎言：道家所謂擇鼎，如張三豐〈擇鼎歌〉云：「粉紅雲，野雞舌，唇若塗朱膚似雪，聰明智慧性溫良，神光赤彩髮純黑，氣清視正步行端，方用中間算年月。」在密法《亥母甚深引導》所列條件甚多。道家的

條件，是從人身體上觀察、品性上觀察；密法則包括其條件以外，並須觀察種性、宿根，及與瑜伽者之因緣，蓮宮、大樂脈，及特別修四事業，有不共的選擇。若以年齡而論，彼此亦有差別，道家以十六為金鼎，二十以內為銀鼎，三十以內為鐵鼎；密法則採十三以後，廿五以下。

C、就採藥言：道家所謂採藥，是於經期初發之後，餘紅未斷以前，在乾的時候，就是道家所謂採藥時期。而張三豐所謂「方用中間算年月」，指此言也。而採藥復有兩種，有壬鉛、癸鉛之分：壬鉛是女子煖氣，癸鉛就是女子天癸。採癸鉛者，既如上述，而一般道家認為採取癸鉛無甚意義，稱之為泥水丹法；而採取壬鉛，纔是正宗。而壬鉛採得後，昏迷七天。若功夫不好的，常有因此而致死者。由此可以證明，修道功是很危險的；又可證明，道功修得的是趨入魔壞脈的工夫。若密法，則選擇年輕身體好的為最主要。並無所謂採藥，但以尋得大樂脈，用各種跏趺以尋之，所採的就是明點融化的時期。修成就者，雙雙虹身飛去色究竟天。無論如何，絕無有昏迷者。

D、就結胎言：道家所謂結胎，是指壬鉛採得以後，與自己的汞交媾而結成胎。以後功夫，全在面壁攝定矣。這與密法完全不同。道家方法是從陰陽氣交合而成形；密法則提點之後，引起四空、四喜，證俱生智，且隨各本尊而有所差別。先就《大威德證分》而論，其形相應經過顯、增、得三光後，然後修幻身。須知：在生起次第，是智慧身；而在圓滿次第，則是幻化身。故在修生起次第時，早已修有基礎，並不是從明母身上採提而來。且智慧身之生起也，是於灌頂時，由上師金剛持佛父、佛母，方便、智慧明點所構成。借雙運方法，使心輪內最細風心所組合之幻身，容易顯現。不須專依靠他身紅菩提而成就的。不過以他身紅菩提能引生大樂，以配大空，如是，則幻身智慧能增強。這全是智慧與大樂的關係，與陰陽交媾根本不同，故成就迥異！

E、就出神言：道家所謂出神，有出陰神與出陽神之分。出陰神爲中品成就，出陽神爲上品成就，可以白日飛昇。然其所謂出神，如魂出體。其出陰神等於靈魂，與鬼物將毋同？故道家有鬼仙、地仙之說。若出陽

神，則輕舉飛昇，可上天去，仍不過將人身的重濁氣化成輕浮氣以昇天，但一切天災仍然不能了脫。則對於解脫，絕不可能。且基督教之依利沙亦能飛昇，則又何希奇之有？密法與之截然不同。蓋由幻身修喻光明與義光明，經雙運後，即能幻身成就。其性質固不須要出神，更無陰神、陽神之分。其幻化身之成就也，自成本尊身，連三昧耶身也成本尊身了，但不脫離肉身。其下品者，觀成本尊身，自己能看見，別人不能看見，且祇於定中、夢中能顯現，若散亂中，則不現矣。中品則自己與別人均能看見。若無緣與無智慧者，仍不能看見其成本尊身。但其自身，仍是有體質的。若上品成就，則無論何人，有緣、無緣，有、無智慧，均看見其為本尊身，且身如虹光，手通達而無礙，若蓮師焉。故幻化身之成就也，連同外之三昧耶身，同時成就。如圓寂時，智慧身出體，留下肉身不壞，這不算最高成就，也不算出陰神。

### (3) 龍虎丹法——三家相見

道家所謂龍虎丹法，就是一龍（男）、一虎（女）與修行者，是爲三家。彼家丹法，是用虎而不用龍。三家相見，本來是最秘密的，《參同契》所說的，就是說此；不過不是明說，非一般人所能知，惟有東猜西猜。其實就是一男、一女與修行者，是爲三家。所說相見，實不相見，祇能私通消息。其法：三人均隔以牆壁，修行者用木箱籠罩自己；女在牆壁之外，行者之前；男亦隔壁，在行者之後。龍用琴凳，虎用劍凳。上通以籥，用龍口氣，通虎口氣。下通以籥，用虎之氣通行者之身。彼此不相見，通的是龍虎二者純陽之氣，以補行者之智慧。所以隔壁者，以不能稍動情慾也。且行法前，行者並須隔壁先食其他女子之乳。若密法則不講龍虎丹法、不講陰陽二氣，以陰陽都是業劫氣。若後天之陰陽濁氣相交，即凡夫與凡夫相交，則生人；畜與畜交，則生畜。如先天之陰陽轉清氣配合，則生天身。但天、人均須輪迴，與智慧無關，祇須修定，否則後天濁氣不能轉變

成爲先天清氣。若密法，則在四空相成，三家不及四空。然道家是不懂空性者。成佛必須以大樂配大空，其配法有直配與橫配二種：直配爲上下四喜，初喜爲斷過去世空，二喜斷現在世空，三喜斷未來世空，四喜斷三世一如空。既斷三世，證無死虹身。故密法中，纔有長生之法。橫配則能集合十方諸佛大樂於一身，成就最高、最大，但不在陰、陽，不用龍、虎。全用止觀雙運之力，外用各種貪法、貪念、貪行及一切貪煩惱，愈多愈好。樂愈大，則空愈大，而成就亦愈大。虎多固好，龍來亦好。古大德傳記，有用畜生者，能生大樂都應用也。

## (二) 餘論

### (1) 佛教徒兼修道功是否犯戒

佛教徒兼修道功，當然是犯戒！第一、犯皈依戒；皈依佛後，則不應皈依外道，律有明文。若說只圖多少方便，如此道家必不以法傳之。如欲

得傳，必須發誓，此道家之常規；如此豈非皈依外道之師？是犯皈依佛戒。若說對道功不生信心，何必學之？如生信心，是皈依外道典籍，是犯皈依法戒。學道而後，有其師傅與同學，如與之接洽，發生同學關係；甚或在社會上進行宏揚道家之事，是犯皈依僧戒。第二、犯菩薩戒：「不應多學外道法」、「不應樂著外道論」。菩薩爲調伏外道，可多少閱其書籍。若非爲調伏，則不應看其書、學其法。戒有明文，學之即犯。第三、犯密宗戒：如修「彼家丹法」，須用俗女，便犯「俗女自力取甘露」之戒。以犯戒故，修佛法不能進步！

## (2) 佛教徒兼修道功之弊端

A、彼此護法不喜歡：天道已皈依佛之護法，不喜其餘諸法；而未皈依佛之護法，亦不喜已皈依佛之護法；因此致令行者易生魔障。

B、兩方師傅不喜歡：兩方師傅均認爲跨教；兩方均不得加持，不易成功。

C、自心散亂不專一；兩方功夫，以均不專一，均不成功。

D、易入歧途：以兼修道功之故，特在修位上，氣走慣督脈路線，則不易入中脈。且走督脈之故，死後一定生天，不生淨土。且道家所修是魔壞脈。如以「彼家丹法」而論，採藥成就，當須昏迷七天。依密法「中陰救度法」所說，凡夫死的初期，昏迷三天（密法死有成就大手印，及中有成報身佛，均不經昏迷者）。道家「彼家丹法」口訣云：「七日昏迷如死，全靠黃婆調度。」七日之內，如身體太熱，由女子以口向其口吹氣；不進，則從杵孔吹之。如身體太冷，牙鼻封閉，由耳孔灌以人氣，待他甦活。密法開中脈，如觀空得力，能使中脈開，能控制氣，不至趨入魔壞脈。雖有昏暈，其相不至像死者。道家以平常修子、午、卯、酉，氣趨魔壞脈已慣，故比凡夫之死，昏迷竟多四天。常見修道功不成就者，死時兩乳、腎囊、陽具發腫，氣數天不能斷；此無他，氣慣入魔壞脈之故也。

### (3) 不出離者是否可與道功相應

有很多人以為道功比密法易於入手，故想兼修之，使能強健身體。但如不出離，也不成功，因道家很多是出離的。觀於《金蓮正宗記》，所有成就的，或男或女，都是出家的，或修了許多年，或訪了很多善知識的。道家以整個道統，沒有固定的戒律，全憑出離，便可具足攝律儀戒各條了。且道家所修的，全靠世間禪定，故不能雜以世間雜事。如勉強將之壓伏，易發瘋狂，易起邪火，因此多病。且道家護法力量，不像密乘，而修道行人又無力感動天神護法。如統計起來，修道功引起的毛病，比修佛法者出毛病，多了不知許多也。道家口訣：「手中錢少，口中話少，心中事少。」故若以不出離而論，若修道功，出毛病者多，修佛法出毛病者少。以佛法有念佛法門及修菩薩行，祇須發心、口誦、心行，不像道家，必須習定故也。切勿以為在家兼修道功，對佛法有幫助；須知易生毛病，尤其是氣病，不可不知也。加以道家口訣，不如佛法之公開，下手修之，一不

如法，就生毛病。且近世借道騙錢者多。從其「口號」觀之，如「萬金不換」、「長生不老」、「千古傳藥不傳火」……等，引人入勝，其手法尤其高明。將軍欲以巧勝人，盤馬彎弓故不發，非錢到手，絕不空說。以上所講各種口訣，均經各摯友用無數金錢纔得到的，皆以告我，我祇一笑置之；及今說來，真不值識者一哂也。然一般人的天性，重難而輕易，炫異而驚奇。以密法輕易可得而輕之，以道功難得而重之，人多犯此毛病，均應痛哭懺悔。友人某君，以數千金求得道家睡功口訣，秘密以告，原來並不希奇（已如上述），與密法睡光明相較，何啻霄壤？舉一可例其餘。古詩云：「服食求長生，多爲藥所誤。」讀之可勝慨然！

#### (4) 總評

總之，道家功夫祇是世間禪定，既不以戒爲基礎，亦不以慧爲歸宿。不過憑著少許定功，轉凡夫身爲天仙身而已。而且並無加行。若與佛法（指一般佛法而言，若密法則更殊勝矣）相比，差別實甚。最顯著者爲：

A、皈依：佛法首重皈依；皈依而後，得十方諸佛之所護念，其恩德不可思議，非諸天所能及，比成仙之力量還大。諸佛護念而後，永遠不會墮落。即使即生不能成就，終有一日可成。故皈依要純正，千萬不要皈依外道。天仙仍然有災，仍轉輪迴，不能解脫。

B、發菩提心：佛法必須發心利他（連道家也須利度之），為天龍八部所擁護。即使未盡如法，也不至出大毛病，如瘋狂、昏迷等。故梁高祖蕭衍云：「寧願在正法中，長淪惡道，不樂黃老，暫得生天。」可謂一針見血。

C、真諦設教：佛法以真諦設教，為龍天所擁護。道家所奉的天，不能對我損害。如我信道家，則佛法的護法以我信心減少，不盡心擁護矣。

D、加行甚多：密法的加行甚多，且有各種消罪、消禍，如懺悔、禮拜、獻曼等等。如不成就，亦必無大魔障。道家則無所謂加行也。

故學佛純粹則易成功，兼則多弊。最好不學道功。道功之長處，密法均已包括，且超勝之。何必捨己學人，令諸佛不喜，自招魔障耶？



## 附錄二

### 《理趣經》、《華嚴經》、《事印抉微》比

#### 一、緣起

比者排比之謂也。初、《理趣經》，偏重事印之基本原理；次、《華嚴經》，內有和須密事印之教授原則；第三、《抉微》，詳載事印之秘密鈔本、口訣與修法。《理趣經》，密中之顯；《華嚴經》，顯中之密；皆收在《大藏》；《事印抉微》則多秘密鈔本，非《大藏》所曾收者。此三者，依序爲信、解、行，相比而排成一表，則知全體起用、全用在體之系統。

《理趣經》本名《大樂金剛不空眞實三摩耶經·般若波羅蜜多理趣品》。今云《理趣經》者，以該經在中譯本裡並無其他品，梵文是否有之，不得而

知，故簡稱《理趣經》。大樂金剛，在藏密五大金剛中，爲各派密宗公共修習之無上瑜伽法中本尊之一，亦譯作勝樂或上樂。白教祖師三世智大寶法王，即依此本尊成就，而蒙百萬空行各以頭髮一根合組寶冠供之。全經除中部之各咒解析經文外，其前部之重要經文，及後部之偈頌，複印于下；次列表格，將其重要法句，分格排列，而列於表之第一欄；又，經文及表格皆標有同樣號次，以便逐一查對、比較之。

《華嚴經》八十卷，爲文最長，其中有《法界品》，爲初祖杜順法界玄觀立名之由來。此品亦甚長，惟其中善財第二十五參，和須蜜女祖師所傳事印之教授，略標原則，故不繁冗，而與《理趣經》之原理，完全相符。因此，將其教授原則列於表之第二欄，以便與《理趣經》相比。亦標以同樣之號次。

《事印抉微》爲拙著《事業手印教授抉微》一書簡名，其中雖亦詳論原理、原則，然在本文，但取其第十四章第三節，承恩貢師爲余選擇《蓮師亥母甚深引導事業手印專章》，此中詳論事印修法；此外，余在西藏德格

八幫寺等，依親尊仁波切及其他師，曾得手鈔本，亦經譯出，實屬珍貴法寶，不僅不見於中文《藏經》，亦不見於藏文之甘珠（經）、丹珠（論）。因就此表，將此《事印抉微》列入第三欄，與前一經相比，以免因保密而喪失也。當知該等秘法，昔日手鈔惟求簡短，以便秘藏，故刪浮而志實。後人讀之，苟不識如何配合原理、原則二者，則必生誤會。本人寫此法時，即已補述意見，由此方知因賅果海，果徹因源，隱顯俱成，鼎立圓融之妙處矣！

《理趣經》之原理，《華嚴經》之原則，文句簡單，上下兩欄，可以分載；《事印抉微》解釋詳細，則非表內所可包羅，故在表內惟略說明相關號次之內容；表後方列《事印專章》原文，並標以同樣號次，以便查對，亦可收排比之效也。

## 二、《理趣經》（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摩耶經·般若波羅蜜多理趣品）

大興善寺三藏沙門大廣智不空奉 詔譯

如是我聞，一時薄伽梵成就殊勝一切如來金剛加持三麼耶智<sup>4</sup>，已得一切如來灌頂寶冠，爲三界主，已證一切如來一切智智，瑜伽自在，能作一切如來一切印平等種種事業，於無盡無餘一切衆生界，一切意願作業皆悉圓滿，常恆三世一切時，身語意業金剛，大毗盧遮那如來，在於欲界他化自在天王宮中，一切如來常所遊處，吉祥稱歎大摩尼殿，種種間錯，鈴鐸繒幡微風搖擊，珠鬘瓔珞半滿月等，而爲莊嚴，與八十俱胝菩薩衆俱，所謂金剛手菩薩摩訶薩，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虛空藏菩薩摩訶薩，金剛拳菩薩摩訶薩，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纔發心轉法輪菩薩摩訶薩，虛空庫菩薩摩訶薩，摧一切魔菩薩摩訶薩，與如是等大菩薩衆，恭敬圍遶而爲說法，初中後善文義巧妙，純一圓滿清淨潔白，說一切法清淨句門，所謂妙適清淨句是菩薩位，欲箭清淨句是菩薩位，觸清淨句是菩薩位，愛縛清淨句是菩薩位，一切自在主清淨句是菩薩位，見清淨句是菩薩位，適悅清淨句是菩薩位，愛清淨句是菩薩位，慢清淨句是菩薩位，莊嚴清淨句是菩薩位，意滋澤清淨句是菩薩位，光明清淨句是菩薩位，身樂清淨句是菩薩位，色

清淨<sup>15</sup>句是菩薩位，聲清淨<sup>16</sup>句是菩薩位，香清淨<sup>17</sup>句是菩薩位，味清淨<sup>18</sup>句是菩薩位，何以故，一切法自性清淨故，般若波羅蜜多清淨，金剛手，若有聞此清淨出生句般若理趣，乃至菩提道場，一切蓋障及煩惱障法障業障，設廣積集必不墮於地獄等趣，設作重罪銷滅不難，若能受持日日讀誦作意思惟，即於現生證一切法平等<sup>19</sup>金剛三摩地<sup>4</sup>，於一切法皆得自在，受於無量適悅歡喜<sup>20</sup>，以十六大菩薩生，獲得如來及執金剛位，時薄伽梵一切如來大乘現證三摩耶一切曼荼羅持金剛勝薩埵，於三界中調伏無餘，一切義成就，金剛手菩薩摩訶薩，爲欲重顯明此義故，熙怡微笑，左手作金剛慢印，右手抽擲本初大金剛<sup>21</sup>，作勇進勢<sup>22</sup>，說大樂金剛不空三摩耶心

(中段略)

時薄伽梵毗盧遮那，得一切秘密法性無戲論如來，復說最勝無初中後大樂金剛不空三摩耶金剛法性般若理趣，所謂菩薩摩訶薩大欲最勝成就故，得大樂最勝成就，菩薩摩訶薩大樂最勝成就故，則得一切如來大菩提最勝成就，菩薩摩訶薩得一切如來大菩提最勝成就故，則得一切如來摧大

力魔最勝成就，菩薩摩訶薩得一切如來摧大力魔最勝成就故，則得遍三界自在主成就，菩薩摩訶薩得遍三界自在主成就故，則得淨除無餘界一切有情住著流轉，以大精進常處生死救攝一切，利益安樂，最勝究竟皆悉成就，何以故

菩薩勝慧者

『乃至盡生死

恆作眾生利』<sup>23</sup>

而不趣涅槃

般若及方便

智度悉加持

『諸法及諸有

一切皆清淨』<sup>24</sup>

『欲等調世間

令得淨除故』<sup>25</sup>

有頂及惡趣

調伏盡諸有

『如蓮體本淨

不為垢所染』<sup>26</sup>

諸欲性亦然

不染利羣生

『大欲得清淨』<sup>27</sup>

『大安樂富饒』<sup>28</sup>

『三界得自在

能作堅固利』<sup>29</sup>

金剛手，若有聞此本初般若理趣，日日晨朝或誦或聽，彼獲一切安樂悅意大樂金剛不空三昧耶究竟悉地，現世獲得一切法自在悅樂，以十六大菩薩生，得於如來執金剛位

唵

爾時一切如來，及持金剛菩薩摩訶薩等，皆來集會，欲令此法不空無

礙速成就故，咸共稱讚金剛手言：

善哉善哉大薩埵 善哉善哉大安樂 善哉善哉摩訶衍 善哉善哉大智慧  
善能演說此法教 金剛修多羅加持 持此最勝教王者 一切諸魔不能壞  
得佛菩薩最勝位 於諸悉地當不久 一切如來及菩薩 共作如是勝說已  
為令持者悉成就 皆大歡喜信受行

《大樂金剛不空眞實三摩耶經·般若波羅蜜多理趣品》

靈雲校本云 貞享元甲子九月十六日校之了 淨嚴 四十六載

### 三、《華嚴經·法界品》（第三十九之九）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六十八》

于闐國三藏實叉難陀奉 制譯

《入法界品》第三十九之九

爾時善財童子，大智光明，照啓其心，思惟觀察，見諸法性，得了知

一切言音陀羅尼門，得受持一切法輪陀羅尼門，得與一切衆生作所歸依大悲力，得觀察一切法義理光明門，得充滿法界清淨願，得普照十方一切法智光明，得徧莊嚴一切世界自在力，得普發起一切菩薩業圓滿願，漸次遊行，至險難國寶莊嚴城，處處尋覓婆須蜜多女，城中有人，不知此女功德智慧，作如是念，今此童子，諸根寂靜，智慧明了，不迷不亂，諦視一尋，無有疲懈，無所取著，目視不瞬，心無所動，甚深寬廣，猶如大海，不應於此婆須蜜女，有貪愛心，有顛倒心，生於淨想，生於欲想，不應爲此女色所攝，此童子者，不行魔行，不入魔境，不沒欲泥，不被魔縛，不應作處，已能不作，有何等意，而求此女，其中有人，先知此女有智慧者，告善財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汝今乃能推求尋覓婆須蜜女，汝已獲得廣大善利，善男子，汝應決定求佛果位，決定欲爲一切衆生作所依怙，決定欲拔一切衆生貪愛毒箭，決定欲破一切衆生於女色中所有淨想，善男子，婆須蜜女，於此城內市廛之北，自宅中住，時善財童子，聞是說已，歡喜踊躍，往詣其門，見其住宅，廣博嚴麗，寶牆寶樹，及以寶塹，一一

皆有十重圍遶，其寶壘中，香水盈滿<sup>17</sup>，金沙布地，諸天寶華，優鉢羅華，波頭摩華，拘物頭華，芬陀利華，徧覆水上，宮殿樓閣，處處分布，門闥窗牖，相望間列，咸施網鐸，悉置幡幢，無量珍奇，以爲嚴飾，瑠璃爲地，衆寶間錯，燒諸沈水，塗以栴檀<sup>17</sup>，懸衆寶鈴，風動成音，散諸天華，徧布其地，種種嚴麗，不可稱說，諸珍寶藏，其數百千，十大園林，以爲莊嚴<sup>12</sup>，爾時善財，見此女人，顏貌端嚴，色相圓滿<sup>2</sup>，皮膚金色，目髮紺青，不長不短，不麤不細<sup>2</sup><sup>19</sup>，欲界人天，無能與比<sup>11</sup>，音聲美妙，超諸梵世<sup>11</sup><sup>16</sup>，一切衆生，差別言音<sup>16</sup>，悉皆具足，無不解了，深達字義<sup>13</sup>，善巧談說<sup>16</sup>，得如幻智<sup>13</sup>，入方便門，衆寶瓔珞，及諸嚴具，莊嚴其身<sup>12</sup>，如意摩尼以爲寶冠而冠其首<sup>11</sup>，復有無量眷屬圍遶，皆共善根，同一行願<sup>19</sup>，福德大藏<sup>28</sup>，具足無盡，時婆須蜜多女，從其身出廣大光明<sup>5</sup>，普照宅中一切宮殿，遇斯光者，身得清涼<sup>14</sup><sup>28</sup>，爾時善財，前詣其所，頂禮其足，合掌而住，白言，聖者，我已先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sup>1</sup>，而未知菩薩云何學菩薩行，云何修菩薩道，我聞聖者，善能教誨，願爲我說<sup>16</sup>，彼即告言，善男子，我得菩薩解

脫，名離貪欲際，隨其欲樂，而為現身，若天見我，我為天女，形貌光  
 明，殊勝無比，如是乃至人非人等，而見我者，我即為現人非人女，隨其  
 樂欲，皆令得見，若有衆生，欲意所纏，來詣我所，我為說法，彼聞法  
 已，則離貪欲，得菩薩無著境界三昧，若有衆生，暫見於我，則離貪欲，  
 得菩薩歡喜三昧，若有衆生，暫與我語，則離貪欲，得菩薩無礙音聲三  
 昧，若有衆生，暫執我手，則離貪欲，得菩薩徧往一切佛刹三昧，若有衆  
 生，暫昇我座，則離貪欲，得菩薩解脫光明三昧，若有衆生，暫觀於我，  
 則離貪欲，得菩薩寂靜莊嚴三昧，若有衆生，見我頻申，則離貪欲，得菩  
 薩摧伏外道三昧，若有衆生，見我目瞬，則離貪欲，得菩薩佛境界光明三  
 昧，若有衆生，抱持於我，則離貪欲，得菩薩攝一切眾生恆不捨離三昧，  
 若有衆生，呬我唇吻，則離貪欲，得菩薩增長一切眾生福德藏三昧，凡有  
 衆生，親近於我，一切皆得住離貪際，入菩薩一切智地現前無礙解脫，善  
 財白言，聖者，種何善根，修何福業，而得成就如是自在，答言，善男  
 子，我念過去，有佛出世，有佛出世，名為高行，其王都城，名曰妙門，善男子，彼

高行如來，哀愍衆生，入於王城，蹈彼門闥，其城一切悉皆震動，忽然廣博，衆寶莊嚴，無量光明，遞相映徹，種種寶華散布其地，諸天音樂同時俱奏，一切諸天充滿虛空，善男子，我於彼時，爲長者妻，名曰善慧，見佛神力，心生覺悟，則與其夫，往詣佛所，以一寶錢，而爲供養，是時文殊師利童子，爲佛侍者，爲我說法<sup>16</sup>，令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善男子，我唯知此菩薩離貪際解脫<sup>3</sup>，如諸菩薩摩訶薩，成就無邊巧方便智，其藏廣大，境界無比，而我云何能知能說彼功德行，善男子，於此南方有城，名善度，中有居士，名鞞瑟胝羅，彼常供養梅檀座佛塔，汝詣彼問，菩薩云何學菩薩行，修菩薩道，時善財童子，頂禮其足，遶無量匝，慇懃瞻仰，辭退而去。

# 四、表

					《理趣經》
1	純一	求佛果位、(純一不雜)發菩提心	《華嚴經》	凡言佛果或菩提者	《事印抉微》
2	圓滿	色相圓滿、不長不短，不粗不細		凡言相者 (不必有圓滿字樣)	
3	清淨	則離貪欲(凡十三次) (離貪即是清淨)		凡言空性者(空性即清淨) (「空性」上有「一切」者，屬24)	
4	金剛三摩地	得各種三昧(共十一次) (三昧即是三摩地)		凡言三昧或言正定者	
5	光明清淨	從其身出廣大光明、形貌光明、菩薩解脫光明三昧、佛境界光明三昧		凡言光明者	

12	莊嚴清淨	得菩薩寂靜莊嚴三昧	凡有莊嚴二字者
11	慢清淨	十大園林，以爲莊嚴； 衆寶纓絡，莊嚴其身； 得菩薩寂靜莊嚴三昧	凡屬本尊者 (因本尊皆有佛慢故)
10	愛清淨	欲界人天，無能與比； 音聲美妙，超諸梵世； 如意摩尼，以爲寶冠	凡有愛或貪者
9	愛縛清淨 (于三界中調伏無餘)	決定欲拔一切衆生貪愛 毒箭	文中言防弊者，有調 伏或愛縛字樣者
8	觸清淨	親近於我	凡有觸或行動者
7	欲箭清淨	決定欲拔一切衆生貪愛 毒箭	凡有防範貪欲者
6	妙適清淨	得菩薩歡喜三昧 (妙適即是歡喜)	凡言安樂、悅意者

16	15	14	13
聲清淨	色清淨	身樂清淨	意滋澤清淨
<p>得菩薩無礙音聲三昧、 暫與我語、見我頻申、 音聲美妙、差別言音、 善巧談說、善能教誨、 爲我說法、我爲說法</p>	<p>暫觀於我、見我頻申、 見我目瞬、暫見於我、 若天見我、而見我者、 皆令得見</p>	<p>身得清涼 暫執我手、抱持於我、 哂我唇吻、親近於我、 一切皆得住離貪際</p>	<p>深達字義、得如幻智</p>
凡文中有聲字樣者	凡文中有色字樣者	<p>凡屬身及身體各部者 (惡相中之身不屬之)</p>	凡屬智慧或意態安舒者

21	20	19	18	17
抽擲本初大金剛	無量適悅歡喜	一切法平等	味清淨	香清淨
貪 際 一切(包括抽擲)皆得住離	得菩薩歡喜三昧	不長不短，不粗不細； 攝一切衆生恆不捨離； 皆共善根，同一行願； 親近於我，一切皆得住 離貪際	呬我唇吻	香水盈滿、燒諸沈水， 塗以栴檀
抽擲或騰挪者	者 凡言歡喜或喜，或空樂	，皆屬此 19。	凡文中有味字樣者	凡文中有香字樣者
抽擲或騰挪者	者 凡言杵者(即抽擲之具)或言		六十四雙跏，凡稱「跏 」即指佛父、佛母平等 聯結，凡六十四種。凡 言「行印姿勢」亦曰「 跏趺」，或言「交接」 者	

24	23	22
諸法及諸有， 一切皆清淨	乃至盡生死， 恆作衆生利	作勇進勢 (勇進屬擲)
本參一切教授皆屬之	得菩薩攝一切衆生恆不 捨離三昧 得菩薩增長一切衆生福 德藏三昧	一切(包括勇進)皆得住離 貪際
凡言空性即是清淨；文 句上有「一切」者標 24， 無「一切」者則標 3。	凡文中有「利他」或同 義之句者	凡言「上、下」或「梭 」或「擲下」屬杵之勇 進，故標 22；凡言「勇 父、勇母」亦標 22，同 一勇字故；或標 11 謂有 佛慢也。

27	26	25
<p>大欲得清淨</p> <p>(欲，而曰大欲，蓋指佛父、佛母雙運之大欲，有別於眾生者)</p>	<p>如蓮體本淨，不爲垢所染</p> <p>(蓮花即是母佛之鈴與父佛之杵相合)</p>	<p>欲等調世間，令得淨除故</p>
<p>則離貪欲(凡十三次)</p> <p>(離貪之欲即是大欲)</p>	<p>則離貪欲(凡十三次)、入菩薩一切智地(蓮即智地)現前無礙解脫(上文皆曰「三昧」，此處但曰「解脫」者，指抽擲、騰擲之智行而非只定功也；又上文皆稱「得」，此處曰「入」，蓋「入蓮宮」也)。</p>	<p>則離貪欲(凡十三次)</p>
<p>者</p> <p>凡文中有貪欲、貪或欲</p>	<p>凡文中有蓮花者</p>	<p>凡文中有除欲者</p>

28	大安樂富饒	得菩薩增長一切衆生福德藏(富饒)三昧 得菩薩歡喜三昧 福德大藏、身得清涼	凡文中言安樂、福德者皆屬此
29	三界得自在， 能作堅固利 <small>(有自在天尊崇拜杵，故杵亦稱「自在」；堅固者，指其硬性也。)</small>	現前無礙解脫	文中有言「不漏」或「防漏」或言「明點無退失」者

### 五、事業手印專章

見《事業手印教授抉微》第十四章第三節；此處從略。

## 六、結論

失學養子而後嫁，傳家且不許；今紅杏出牆，且已結子，尚可母爲女隱，女爲母隱，而能得其直乎？其爲愚也，不類乎盜人之鈴，掩己之耳耶？法本無咎，惟人自咎，而猶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也」得乎？吾未嘗爲之始，三千年前，報身佛毗盧迦那始之，故有《理趣經》、《華嚴經》焉。然今猶載於《大藏》，其將置彼等于何地乎？吾故不得不比之。今日惟有提倡戒律，密配空性而已耳。不可因噎而廢食也。昔楚王禁酒，狂搜釀具以焚之，天下騷然。簡雍侍王外出，遇民夫婦過，大呼御衛捕之。王問何故，曰，彼雖未淫，然確有其具，苟不闖之，安可必其不淫耶？王曰：否！因罷收釀具之命焉。今欲防行者之流弊而禁無上密宗即生成佛之正法，其罪不淺，可不自悔哉？

